**附件1：**

**咸宁市第一人民医院**

**不合理医疗检查专项治理行动领导小组**

组 长：邓启发 党委书记

陈克俭 党委副书记、院长

副 组 长：刘 涛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余超群 党委委员、副院长

韩立虎 党委委员、副院长

马 洁 党委委员、副院长

杨 辉 党委委员

胡四海 党委委员

吕 平 工会主席

成 员：王 智 陈 勇 刘 琳 何顺芳 黄 晶

余 翔 王华锋 张 洁 李 琳

各党支部书记，临床、医技科室主任、护士长

领导小组的主要职责：按照省、市、区相关部门工作要求，指导各科室开展专项治理行动；统筹协调在院内开展不合理医疗检查专项治理行动中的重大事项和重要问题。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院办，刘涛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